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Dredging Environment Protection Holdings Limited

中國疏浚環保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71)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告

中國疏浚環保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比較數字載列如下，兩者均以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之法定貨幣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5	302,249	325,234
營運成本		<u>(241,419)</u>	<u>(296,607)</u>
毛利		60,830	28,627
其他收入	6	1,641	5,828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7	2,992	(2,329)
市場推廣及宣傳開支		-	(130)
行政開支		(46,737)	(49,519)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扣除撥回		(11,506)	(7,144)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	(135,305)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		(45,006)	(94,010)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614)	(929)
融資成本		<u>(18,293)</u>	<u>(21,386)</u>
除稅前虧損	8	(56,693)	(276,297)
所得稅開支	9	<u>(21,349)</u>	<u>(26,698)</u>
年內虧損		<u>(78,042)</u>	<u>(302,995)</u>
下列人士應佔年內(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98,122)	(322,050)
—非控股權益		<u>20,080</u>	<u>19,055</u>
		<u>(78,042)</u>	<u>(302,995)</u>
下列人士應佔年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98,122)	(322,050)
—非控股權益		<u>20,080</u>	<u>19,055</u>
		<u>(78,042)</u>	<u>(302,995)</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分)	10	<u>(6.52)</u>	<u>(21.41)</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569,689	702,247
使用權資產		1,809	43,675
投資物業		230,943	184,421
商譽		201	201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2,295	2,909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		6,000	6,000
		<u>810,937</u>	<u>939,453</u>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	12	323,682	314,394
合約資產		380	–
銀行結餘及現金		40,494	48,872
		<u>364,556</u>	<u>363,266</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383,941	417,724
合約負債		63,622	44,590
應付關連方款項		64,490	67,420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		3,282	3,282
應付稅項		73,107	68,478
銀行借貸	14	143,150	184,800
其他借貸	15	41,098	35,296
租賃負債		463	1,031
		<u>773,153</u>	<u>822,621</u>
流動負債淨值		<u>(408,597)</u>	<u>(459,355)</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u>402,340</u></u>	<u><u>480,098</u></u>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5,525	255,247
儲備	3,313	(128,287)
	<u>28,838</u>	<u>126,960</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8,838	126,960
非控股權益	192,164	180,028
	<u>221,002</u>	<u>306,988</u>
權益總額	221,002	306,988
非流動負債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	45,207	49,527
銀行借貸	32,050	–
其他借貸	95,257	112,737
遞延稅項負債	8,482	10,162
租賃負債	342	684
	<u>181,338</u>	<u>173,110</u>
	402,340	480,098

附註

15

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中國疏浚環保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本公司的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旺基有限公司，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由劉開進先生(「劉先生」)及劉先生的配偶周淑華女士(「周女士」，連同劉先生統稱為「控股股東」)最終及全資擁有。周女士為執行董事兼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主席。本公司之註冊辦公室及主要營業地點披露於年報的公司資料章節。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疏浚及水務管理業務、提供海上吊裝、安裝及其他工程服務。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載於年報。

綜合財務報表均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

由於綜合財務報表中所有於中國成立的公司概無正式英文名稱，故所載英文名稱為董事竭盡所能翻譯該等公司之中文名稱後所得。

2. 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基準

持續經營評估

董事在批准綜合財務報表時，合理預期本集團有充足資源在可見未來繼續以營運方式存續。因此，彼等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繼續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準。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本公司股東應佔淨虧損約人民幣98,122,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322,050,000元)，而截至當日，本集團有流動負債淨值約人民幣408,597,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459,355,000元)。

上述情況顯示本集團存在重大不明朗因素，而該因素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以及其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變現資產及償還負債之能力構成重大疑問。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已審慎考慮本集團之未來流動性。董事已審閱管理層編製的本集團現金流量預測。現金流量預測涵蓋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不少於十二個月的期間。彼等認為，經考慮以下計劃及措施（「計劃及措施」），本集團將擁有足夠營運資金支持其營運及履行其將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內到期的財務責任。然而，於考慮下列各項後，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本集團可以持續經營的假設而編製：

- (1) 本公司接獲劉先生之承諾函（「承諾函」），當中表示：(i) 劉先生同意，直至本集團擁有充足資金償付任何將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內到期之負債及履行有關期間之任何財務責任為止，不會要求本集團償還應付其款項約人民幣56,458,000元，有關款項計入應付關連方款項；及(ii) 劉先生亦同意將為本集團提供充足資金，致使本集團能夠償付任何將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內到期之負債及履行有關期間之所有財務責任；
- (2) 董事認為，本集團與本集團銀行及其他借貸的貸款人之間有良好的記錄及關係，並有可用作抵押品的資產，因此，董事深信，銀行及貸款人將分別同意重續其銀行及其他借貸，而該等借貸將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內到期；
- (3) 本集團正持續尋求額外融資及借貸來源作資金，以結清其現有財務責任以及為未來經營及資本開支融資；及
- (4) 本集團繼續通過收緊對各項營運開支施加的成本控制措施，產生來自其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入，從而改善其日後現金流量狀況及增加自其業務及經營產生的正現金流入。

因應迄今所實施之上述計劃及措施，董事經考慮本集團之預期現金流量、現時之財務資源及與其業務之生產設施及發展有關之資本開支要求後認為，本集團擁有充足的現金資源，以滿足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計最少十二個月期間之營運資金及其他財務責任。因此，董事認為以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實屬恰當。

儘管上文所述，本公司管理層能否實現上述計劃及措施仍存在重大不確定性。本集團能否持續經營將取決於本集團在不久的將來產生充足融資及經營現金流量的能力，以及來自控股股東持續的財政支援。

倘本集團無法繼續持續經營，則須作出調整將資產價值重列至其預計可收回金額，就任何未來可能出現之進一步負債作出撥備，並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該等潛在調整之影響並未反映於綜合財務報表。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下列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以編製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除年報的綜合財務報表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並無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資料造成重大影響。

4. 營運分部資料

本集團基於由本公司執行董事(亦為主要運營決策者(「主要運營決策者」))審閱並用作制定戰略決定的報告釐定其營運分部。向主要運營決策者呈報的資料乃基於本集團運營項目的不同性質而編製。

本集團四個可呈報及營運分部的詳情載列如下：

- (i) 基建及填海疏浚業務指本集團提供的基建及填海疏浚服務及相關顧問服務；
- (ii) 環保疏浚及水務管理業務指本集團主要就提升內河的環保效益及水質而提供的疏浚或水務管理服務或工程；
- (iii) 其他海事業務主要包括本集團提供的海上吊裝、安裝、打撈、船舶包租及其他工程服務；及
- (iv) 物業管理業務指本集團管理及租賃商場及工廠以及建設酒店。

分部收益及業績

本集團之可呈報分部收益及分部業績分析如下：

	基建 及填海 疏浚業務 人民幣千元	環保疏浚 及水務 管理業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海事業務 人民幣千元	物業 管理業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分部收益					
外部銷售	<u>14,893</u>	<u>8,333</u>	<u>301,080</u>	<u>928</u>	<u>325,234</u>
分部業績	<u>(64,477)</u>	<u>(9,286)</u>	<u>75,031</u>	<u>(101,012)</u>	<u>(99,744)</u>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					(94,010)
未分配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扣除撥回					(645)
未分配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撥備					(25,803)
未分配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					4,505
未分配企業開支					(46,467)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929)
未分配融資成本					<u>(13,204)</u>
除稅前虧損					<u>(276,297)</u>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分部收益					
外部銷售	<u>28,856</u>	<u>6,949</u>	<u>266,444</u>	<u>-</u>	<u>302,249</u>
分部業績	<u>(30,204)</u>	<u>(2,003)</u>	<u>73,635</u>	<u>(1,560)</u>	<u>39,868</u>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					(45,006)
未分配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扣除撥回					(582)
未分配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					4,633
未分配企業開支					(43,832)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614)
未分配融資成本					<u>(11,160)</u>
除稅前虧損					<u>(56,693)</u>

營運分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相同。

分部業績指各分部賺取之溢利或產生之虧損、未分配若干其他收入、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匯兌差額淨值、中央行政成本、若干獲確認預期信貸虧損之撥備、董事薪酬、若干融資成本以及上列之其他項目。此為向主要運營決策者呈報之方式，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

分部資產

本集團之可呈報分部資產分析如下：

	基建 及填海 疏浚業務 人民幣千元	環保疏浚 及水務 管理業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海事業務 人民幣千元	物業 管理業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	<u>295,092</u>	<u>145,833</u>	<u>597,873</u>	<u>212,287</u>	1,251,085
未分配資產：					
使用權資產					1,353
銀行結餘及現金					48,872
其他企業資產					<u>1,409</u>
綜合資產					<u>1,302,719</u>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	<u>232,887</u>	<u>125,196</u>	<u>583,442</u>	<u>188,237</u>	1,129,762
未分配資產：					
使用權資產					808
銀行結餘及現金					40,494
其他企業資產					<u>4,429</u>
綜合資產					<u>1,175,493</u>

為監控分部表現及於各分部間分配資源，資產均分配至各可呈報及營運分部，惟上文所列的未分配項目除外。

分部負債

由於主要運營決策者定期為本集團對負債進行整體審閱，因此並無呈列可呈報分部的總負債計量。

其他分部資料

	基建 及填海 疏浚業務 人民幣千元	環保疏浚 及水務 管理業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海事業務 人民幣千元	物業 管理業務 人民幣千元	分部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該日止 年度							
計入分部損益或分部資產計量的金額：							
添置非流動資產	-	-	1,127	-	1,127	-	1,12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9,122	16,966	30,521	23	86,632	19	86,651
使用權資產折舊	-	23	394	1,537	1,954	620	2,574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扣除撥回	7,955	(311)	(2,833)	1,688	6,499	645	7,144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98,558	25,803	-	10,944	135,305	-	135,305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截至該日止年度							
計入分部損益或分部資產計量的金額：							
添置非流動資產	-	-	3,357	-	3,357	-	3,35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0,090	11,806	41,561	23	83,480	80	83,560
使用權資產折舊	-	23	-	1,537	1,560	842	2,402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扣除撥回	1,465	672	8,787	-	10,924	582	11,506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地區資料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收入的資料載於下文附註5(a)(iii)。

非流動資產

本集團絕大部分非流動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資產及其他無形資產位於中國內地／於中國內地註冊。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對本集團年內總收益貢獻超過10%的客戶的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其他海事業務	<u>43,019</u>	<u>76,981</u>

5. 收益

(a)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細分

(i) 本集團按主要產品線及業務類別劃分的來自貨品及服務轉撥的收益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按類別劃分之客戶合約收益		
—基建及填海疏浚業務	28,856	14,893
—環保疏浚及水務管理業務	6,949	8,333
—其他海事業務	266,444	301,080
—物業管理業務	—	928
	<u>302,249</u>	<u>325,234</u>

(ii) 本集團按收益確認時間劃分的來自貨品及服務轉撥的收益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確認收益的時間		
— 隨時間	<u>302,249</u>	<u>325,234</u>

(iii) 本集團按地區市場劃分的來自貨品及服務轉撥的收益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內地	269,100	312,071
其他國家及地區	<u>33,149</u>	<u>13,163</u>
	<u>302,249</u>	<u>325,234</u>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收入的資料乃根據業務經營所在地進行呈報。

(b) 合約結餘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12	297,706	259,028	1,447,703
減：信貸虧損撥備		<u>(78,119)</u>	<u>(67,195)</u>	<u>(1,221,411)</u>
		219,587	191,833	226,292
應收票據		<u>23,047</u>	<u>38,260</u>	<u>30,003</u>
		<u>242,634</u>	<u>230,093</u>	<u>256,295</u>
合約資產		380	—	5,324
減：信貸虧損撥備		<u>—</u>	<u>—</u>	<u>(384)</u>
		<u>380</u>	<u>—</u>	<u>4,940</u>
合約負債		<u>63,622</u>	<u>44,590</u>	<u>6,618</u>

本集團應收賬款的資料載於附註12。

(c) 客戶合約的履約責任及收益確認政策

本集團主要從事(i)提供疏浚及相關合約服務工程；及(ii)物業投資及提供物業管理服務。

當收益的數額能夠可靠計量、未來經濟利益很有可能流入有關實體，而本集團每項活動均符合具體條件時，本集團會確認收益。

本集團的客戶合約的履約責任以及收益及其他收入確認政策如下：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1) 提供疏浚及相關合約服務工程

本集團提供疏浚及相關合約服務工程，包括(i)提供基建及填海疏浚服務及相關顧問服務(即「**基建及填海疏浚業務**」)；(ii)就提升內河的環保效益及水質而提供的疏浚、水務管理服務及工程(即「**環保疏浚及水務管理業務**」)；及(iii)提供海上吊裝、安裝、打撈、船舶包租及其他工程服務(即「**其他海事業務**」)。

就基建及填海疏浚業務以及環保疏浚及水務管理業務而言，本集團有權自客戶收取金額直接與本集團迄今為客戶完成的履約部分的價值對應的代價。由於本集團基於所提供疏浚工程的各個部分為客戶開具票據，故本集團基於其有權取得的發票金額隨時間使用輸出法確認收益。

本集團根據已進行及交付予客戶的疏浚工程量確認收益。發票乃根據疏浚的定量測算(即客戶合約中所載每立方米疏浚材料的單價)計量轉讓予客戶的疏浚工程價值後直接出具，因此，收益乃按發票金額確認。由於本集團的履約產生客戶同時取得及耗用的資產，故此方法為轉讓予客戶的資產提供最真實的描述。

本集團的交易價乃於訂立包含疏浚項目疏浚量的單價的合約後釐定。

就其他海事業務而言，本集團為客戶提供海上吊裝、安裝、打撈、船舶包租及其他工程服務，並根據所提供服務的進度隨時間確認收益。

本集團的疏浚及相關合約包括付款時間表，其要求一旦達成若干指定里程碑時，便須於工程期間支付階段性付款。本集團要求若干客戶提供先付按金，當本集團於工程開展前收到按金時，此金額將於合約開始時列為合約負債，直至指定合約之已確認收益大於按金金額。

合約資產(扣除與同一合約有關之合約負債)於履行工程服務期間確認，代表本集團提供服務收取代價之權利，原因是有關權利取決於本集團未來能否達成指定里程碑。當權利成為無條件時，則合約資產轉移至貿易應收款項。

(2) 物業投資及提供物業管理服務(即「物業管理業務」)

就物業管理業務而言，本集團向其商場及工廠的租戶提供租賃及物業管理服務。

商場及工廠來自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在有關租賃期內以直線法在損益內確認。

為商場及工廠提供物業管理服務的收入，由於客戶同時收取及使用本集團提供的利益，故於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確認。

本集團按月就所提供服務開具固定金額的賬單，並將本集團有權開具發票且與已完成業績價值直接對應的金額確認為收益。

當本集團作為委託人，主要負責向業主提供物業管理服務，本集團獲得物業管理服務收入。本集團按已收或應收物業管理服務費的價值獲得收入，並將所有相關物業管理成本確認為其服務成本。

其他收入

- (i) 利息收入以應計基準，採用實際利率法按估計於金融工具的預計年期或於適當時按更短期間內所得未來現金收入折現至該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的折現率計算。
- (ii) 補償本集團開支的政府補助會在開支產生同期有系統地在損益內確認為收入。

(d) 分配至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

本集團已就客戶合約收益／於報告日期之現存客戶合約收益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第121段的權宜計策，原因如下：

- 本公司大部分疏浚及相關合約為短期合約，期限為一年以內，並對期限為一年或以下的合約採用可行權宜方法，因此，並無考慮貨幣時間價值的影響。
- 本集團來自物業管理業務的物業管理服務及租金收入按本集團有權開具發票的金額確認，該金額與本集團迄今已完成業績的客戶價值直接對應。

6. 其他收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利息收入	157	148
無條件政府補助	198	5,350
貸款利息收入	1,276	269
雜項收入	10	61
	<u>1,641</u>	<u>5,828</u>

附註：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中國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確認政府補助為年內其他收入，原因為並無與補助相關的未達成條件或或然事項。

7.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淨收益	126	-
提前終止租賃之虧損	-	(10)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下文附註(i))	505	-
出售應收賬款之虧損	-	(696)
債務清償協議產生之虧損	-	(300)
匯兌收益及虧損淨額	<u>2,361</u>	<u>(1,323)</u>
	<u>2,992</u>	<u>(2,329)</u>

附註(i)：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出售了三間附屬公司，因此本集團產生收益約人民幣505,000元，該收益已計入本年度損益。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本公司將其於該三間附屬公司的全部股權以總代價低於人民幣1,000元出售予第三方。於出售當日，該等附屬公司的負債淨值約為人民幣495,000元，主要包括使用權資產、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銀行結餘及現金、租賃負債以及其他應付款項分別約人民幣460,000元、人民幣171,000元、人民幣143,000元、人民幣499,000元及人民幣780,000元，因此，本公司確認出售該等附屬公司之收益約人民幣505,000元，該收益已計入本年度損益，並產生現金流出淨額約人民幣143,000元。

8. 除稅前虧損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及)下列各項：		
董事酬金	733	733
其他員工成本	55,296	55,181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708	6,324
績效相關獎金	-	-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
員工成本總額	61,737	62,238
下列各項之減值虧損		
－物業、廠房及設備	-	135,305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總額		
－環保疏浚及水務管理業務	(3,051)	(3,857)
－物業管理業務	-	(1,087)
	(3,051)	(4,944)
減：年內錄得租金收入之投資物業產生之直接營運開支	1,191	442
年內並無錄得租金收入之投資物業產生之直接營運開支	1,265	1,542
	(595)	(2,960)
其他：		
核數師薪酬	1,445	1,44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3,560	86,651
使用權資產折舊	2,402	2,574
運營成本	241,419	296,607

9.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支出包括：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23,029)	(28,156)
遞延稅項		
－本年度	<u>1,680</u>	<u>1,458</u>
	<u>(21,349)</u>	<u>(26,698)</u>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所得稅法律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於有關司法權區毋須繳納所得稅。

根據有關企業所得稅之中國法律(「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於該兩個年度之稅率為25%。

於該兩個年度，香港利得稅乃按估計應課稅溢利(如有)的16.5%計算。

由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該兩個年度內並無於香港產生或獲得應課稅溢利，故綜合財務報表內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10.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u>(98,122)</u>	<u>(322,050)</u>
	二零二五年 千股	二零二四年 千股
股份數目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503,882</u>	<u>1,503,882</u>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潛在普通股。

11. 股息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派付或建議股息，而自報告期末起亦無建議任何股息。

12.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297,706	259,028
減：信貸虧損撥備	<u>(78,119)</u>	<u>(67,195)</u>
	219,587	191,833
應收票據	23,047	38,260
可收回增值稅	19,422	22,734
按金	8,169	7,537
其他應收款項	13,584	17,323
其他預付款項	23,278	20,112
給予投資對象的貸款	<u>16,595</u>	<u>16,595</u>
	<u>323,682</u>	<u>314,394</u>

本集團應收賬款賬齡分析(扣除預期信貸虧損)

於各報告期末，根據竣工證書日期(與相關收益的確認日期相近)呈列的本集團應收賬款(扣除應收賬款的信貸虧損)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0天	35,460	33,713
31至90天	19,556	33,495
91至180天	33,346	14,520
181至365天	62,217	23,109
1年至2年	29,071	39,463
超過2年	39,937	47,533
	<u>219,587</u>	<u>191,833</u>

13.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	(a)		
分包費用		97,978	127,106
燃料成本		12,689	13,338
維修及保養		10,672	13,406
其他		20,334	30,824
		<u>141,673</u>	<u>184,674</u>
其他應付款項			
投資物業建設成本的應付款項	(b)	70,973	70,973
應計其他稅項		41,378	47,880
應計員工薪金及福利		39,611	29,316
其他	(c)	90,306	84,881
		<u>242,268</u>	<u>233,050</u>
		<u>383,941</u>	<u>417,724</u>

附註：

(a) 應付賬款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應付賬款(按進度證書日期呈列的分包費用除外)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0天	21,874	44,530
31至60天	7,059	16,435
61至90天	26,716	11,915
91至180天	11,272	17,399
超過180天	74,752	94,395
	<u>141,673</u>	<u>184,674</u>

(b) 投資物業建設成本的應付款項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發票日期，投資物業建築成本的其他應付款項約為人民幣70,973,000元(二零二四年：在建工程建築成本的其他應付款項人民幣70,973,000元)，其到期日已超過1年。

(c) 其他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其他」為人民幣6,744,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4,173,000元)，乃為因索償及債務的利息及費用而作撥備。

14. 銀行借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有抵押銀行借貸		
借貸須於下述期間償還		
一年內	143,150	184,800
多於一年但不超過兩年之期間	32,050	—
	<u>175,200</u>	<u>184,800</u>
減：呈列於流動負債項下於一年內到期之款項	<u>(143,150)</u>	<u>(184,800)</u>
呈列於非流動負債項下之款項	<u>32,050</u>	<u>—</u>

15. 其他借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借貸：		
自融資公司取得之有抵押其他借貸	9,506	27,504
有抵押其他借貸	30,560	21,560
無抵押之其他借貸	96,289	98,969
	<u>136,355</u>	<u>148,033</u>
上述借貸須於下述期間償還		
一年內	41,098	35,296
多於一年但不超過兩年之期間	95,257	112,737
	<u>136,355</u>	<u>148,033</u>
減：呈列於流動負債項下於一年內到期之款項	(41,098)	(35,296)
	<u>95,257</u>	<u>112,737</u>

16. 關連方披露

除於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年內，本集團與關連方訂立以下重大交易，並於該兩個年度末擁有以下尚未支付關連方之結餘：

(i) 關連方交易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接獲來自劉先生之其他墊款且已還款予劉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劉先生款項約為人民幣56,458,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60,663,000元)。

另外，本集團已向聯營公司提供股東貸款及權益投資，分別為人民幣7,135,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7,135,000元)並扣除人民幣146,000元的撥備(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46,000元)及人民幣9,775,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9,775,000元)並扣除人民幣169,000元的撥備(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99,000元)。於年內聯營公司已支付貸款利息人民幣1,276,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69,000元)。

(ii) 為支持本集團借貸作出的資產抵押及擔保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本集團已抵押資產以外，本集團銀行借貸亦由下列各項支持：

- (a) 江蘇翔宇港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翔宇中國」)作出的公司擔保；
- (b) 劉先生及周女士提供的個人擔保；及
- (c)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股東擁有的兩項物業。

此外，本集團人民幣49,450,000元的銀行借貸(二零二四年：人民幣56,600,000元)乃由劉先生及周女士擁有實質權益的公司所擁有的物業支持。

(iii) 為支持本集團一艘建造船舶及設備作出的資產抵押及擔保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抵押本集團一艘船舶外，本集團建造一艘船舶及設備亦獲劉先生及周女士提供的個人擔保支持。

(iv) 關連方結餘

應付關連方結餘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應付關連方款項。

(v) 主要管理人員之報酬

獲識別為本集團主要管理層成員的董事於報告期間之薪酬載於綜合財務報表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僱員酬金。

獨立核數師報告摘錄

以下為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外聘核數師之獨立核數師報告摘錄：

意見

吾等已審核中國疏浚環保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該等報表構成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之一部分，亦構成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動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之一部分，當中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及其他解釋資料。

吾等認為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真實及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以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獲妥為編製。

持續經營之重大不明朗因素

吾等提呈垂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集團產生 貴公司股東應佔淨虧損約人民幣98,122,000元，而截至該日，貴集團的流動負債淨值約為人民幣408,597,000元。該等事項(連同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所載其他事項)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可能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造成重大疑問。 貴公司董事(「董事」)經考慮 貴集團採取的措施及計劃後認為， 貴集團將能夠以持續經營基準經營。吾等的結論並無就此事項作出修改。

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已採取以下措施回應意見，包括：

- (1) 本公司接獲劉先生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三月十一日之承諾函(「承諾函」)，當中表示：(i)劉先生已同意，直至本集團擁有充足資金償付任何將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內到期之負債及履行有關期間之任何財務責任為止，不會要求本集團償還應付其款項約人民幣56,458,000元，有關款項計入應付關連方款項；及(ii)劉先生亦已同意將為本集團提供充足資金，致使本集團能夠償付任何將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內到期之負債及履行有關期間之所有財務責任；
- (2) 董事認為，本集團與本集團銀行及其他借貸的貸款人之間有良好的記錄及關係，並有可用作抵押品的資產，因此，董事深信，銀行及貸款人將分別同意重續其銀行及其他借貸，而該等借貸將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內到期；
- (3) 本集團正持續尋求額外融資及借貸來源作資金，以結清其現有財務責任以及為未來經營及資本開支融資；及
- (4) 本集團繼續通過收緊對各項營運開支施加的成本控制措施，產生來自其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入，從而改善其日後現金流量狀況及增加自其業務及經營產生的正現金流入。

管理層及審核委員會相信，倘於二零二六年妥為有效實施上列措施，且倘本公司能向核數師提供充分審計證明，證明本集團由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的未來十二個月將會有充足營運資金，則基於本集團之綜合財務狀況、營運及投資並無不利變動，或可解除與持續經營相關的重大不確定性的意見。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概覽

本集團主要致力於疏浚業務，相關的業務可分為三個主要營運及可呈報分部，即(I)基建及填海疏浚業務(「**基建及填海疏浚業務**」)；(II)環保疏浚及水務管理業務(「**環保疏浚及水務管理業務**」)；及(III)海上操作的其他工程，如風力發電設備吊裝、碼頭和橋樑建設大件安裝、水下管線鋪設及打撈工程(「**其他海事業務**」)。此外，本集團就管理興宇國際家居廣場設立了物業管理業務(「**物業管理業務**」)。

財務回顧

收益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期間**」)，本集團錄得之總收益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25,000,000元減少約7.1%至約人民幣302,000,000元。

於報告期間，基建及填海疏浚業務分部錄得收益約人民幣28,900,000元，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大幅增加約93.8%。基建及填海疏浚業務分部產生的收益增加乃主要由於報告期間一個規模較大的基建及填海疏浚項目已成功執行並完成款項結算。

環保疏浚及水務管理業務分部錄得收益約人民幣6,900,000元，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應分部收益減少約16.9%。收益減少乃由於在報告期間開展的項目數量減少。

其他海事業務錄得收益約人民幣266,400,000元，較二零二四年同期減少11.5%，收益減少的主要原因是報告期間執行的項目數量減少。

於報告期間，物業管理業務分部的收益下降至零，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收益約人民幣900,000百萬元。報告期間並無產生收入，乃主要由於本集團作出戰略決策，暫停其購物商場的營運，以進行大規模翻新工程。管理層視此次翻新工程為一項戰略投資，旨在提升設施水平、增強市場吸引力並推動未來租賃表現增長。

營運成本及毛利

本集團的營運成本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96,600,000元減少約18.6%至報告期間的約人民幣241,400,000元。營運成本下降乃由於分包費用減少，加上非現金折舊開支較去年減少所致。該等因素共同促成了報告期間成本效率的提升。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錄得毛利約人民幣60,800,000元，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毛利約人民幣28,600,000元。報告期間錄得毛利率20.1%，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毛利率8.8%。儘管收益整體下滑，毛利及毛利率卻雙雙呈現增長。此一改善乃主要由於營運成本大幅降低，其效果已充分抵銷了收益下跌所帶來的影響。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錄得其他收益淨額約人民幣3,000,000元，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其他虧損淨額約人民幣2,300,000元，此乃主要由於在報告期間錄得匯兌收益。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作為管理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審慎措施，本公司外聘了一名獨立專業估值師就此進行獨立估值，並根據其建議確認了於報告期間總額約為人民幣11,500,000元之就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作出的撥備(二零二四年：約人民幣7,100,000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任何非現金減值虧損(二零二四年：約人民幣135.3百萬元)。減值評估顯示，本集團船舶、挖泥船以及相關廠房及機器的賬面值與其各自的可收回金額一致。由於認為無需進行減值，故未計提任何減值虧損。

市場推廣及宣傳開支

於報告期間並無產生市場推廣及宣傳開支，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為人民幣130,000元，行政開支減少乃主要由於此類別的折舊開支減少，而去年的折舊開支相對較高。

行政開支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46,700,000元，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9,500,000元減少約5.7%。行政開支減少乃主要由於此類別的折舊開支減少，而去年的折舊開支相對較高。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

根據獨立專業估值師進行的估值，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投資物業的公平值減少人民幣45,000,000元(二零二四年：公平值減少人民幣94,000,000元)。

融資成本

報告期間的融資成本約為人民幣18,300,000元，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減少約14.5%。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錄得所得稅開支約人民幣21,300,000元，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所得稅開支約為人民幣26,700,000元。所得稅開支減少乃主要由於報告期間若干中國附屬公司的應課稅溢利減少。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由於以上因素的綜合影響，報告期間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虧損約人民幣98,100,000元，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淨虧損約人民幣322,100,000元。

每股虧損

報告期間的每股虧損約為每股人民幣0.07元(二零二四年：每股虧損約為人民幣0.21元)。

財務管理政策

本集團於其一般業務過程中面臨市場風險，包括貨幣風險及利率風險。本集團的風險管理策略旨在將該等風險對其財務表現的不利影響全面降至最低。

由於本集團的大部分買賣交易、貨幣資產及負債主要以人民幣(本集團的功能及呈報貨幣)計值，惟若干銀行借貸及存款以美元、港元、加拿大元、新加坡元及哈薩克堅戈計值，因此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確認匯兌收益約人民幣2,400,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匯兌虧損約人民幣1,300,000元)。本集團正密切應對相關匯率風險。

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利率對沖合約或任何其他利率相關衍生金融工具。然而，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監察其所面對的相關利率風險。

財務狀況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權益總額約為人民幣221,000,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07,000,000元)。權益總額減少乃主要源自在報告期間錄得的虧損。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負債淨值約為人民幣408,600,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459,400,000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為0.47(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44)。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採取審慎的現金及財務管理政策。為求能夠更好控制成本及儘量降低資金成本，本集團集中管理其財資活動，而現金一般存放於銀行，大部分以人民幣計值。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資產中包括現金及多筆銀行存款共約人民幣40,500,000元，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48,900,000元減少約17.2%。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應收賬款約為人民幣219,600,000元(二零二四年：約人民幣191,800,000元)，較去年同期增加14.5%。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總負債約為人民幣954,500,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995,700,000元)。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以計息工具(包括銀行借貸及其他借貸)除以權益總額計算)增加至141.0%(二零二四年：108.4%)。

本集團的資本結構

本集團的資本結構包括債務，包括應付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銀行借貸、其他借貸以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儲備(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各項儲備)。

董事每半年審閱一次資本結構。根據董事的建議，本集團將檢討其整體資本結構，並就相關的企業財務行動尋求專業意見，以改善本集團的可動用現金流，從而把握業務擴展及發展機遇。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二月十四日、二零二五年四月二日、二零二五年五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七月三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三月十四的通函，本公司建議實施股本重組，當中涉及股本削減及股份拆細，詳情如下：

1. (i)股本削減，當中透過註銷繳足股本(以每股已發行股份0.18港元為限)，使本公司當時現有已發行股份(即於股本重組生效前，本公司股本中每股名義價值或面值為0.20港元的普通股)的每股名義價值或面值由0.20港元削減至0.02港元；
2. (ii)股份拆細，當中緊隨股本削減後，每股名義價值或面值為0.20港元之法定但未發行股份將拆細為十(10)股每股名義價值或面值為0.02港元之新股份；及
3. (iii)股本削減所產生之進賬額270,698,670港元將於股本削減的生效日期用於抵銷本公司累計虧損，從而削減本公司的累計虧損，而結餘(如有)將轉撥至本公司之可供分派儲備賬，並可由本公司按其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以及所有適用法律及法規所批准以及董事會認為適當之任何方式動用。

股本重組已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三日完成並生效。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借貸乃以本集團所持有的若干挖泥船及土地、劉先生擁有實益權益的一家公司所持有的一處物業以及劉先生及周女士的個人擔保以及本公司持有的一間附屬公司的股份作抵押。本公司兩間全資附屬公司之間因合約安排而產生集團內抵押，根據該合約安排，江蘇興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的業務所產生的一切經濟利益及風險均轉移至翔宇中國。

重大投資、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約為人民幣72,900,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73,600,000元)，主要包括一家酒店的建設及裝修成本。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業務回顧

近年來，本集團在維持國內業務的同時，積極拓展東南亞及一帶一路沿線國家的疏浚工程機會。報告期間，本集團在馬來西亞及印尼參與疏浚項目。然而，國內外嚴峻的經濟形勢阻礙了項目推進，導致業績持續下滑。

儘管本集團持續努力並實施戰略部署，報告期內的總收益仍錄得7.1%的跌幅。業績下滑反映出宏觀經濟的承壓範圍較大，尤其是環保疏浚及水務管理業務以及其他海事業務分部，國內經濟持續疲軟使得該等分部難以實現顯著增長。

本集團的主要重點仍為其他海事業務分部，涵蓋海上風電設備安裝、港口碼頭和橋樑建設大件吊裝、水下管線鋪設以及相關工程服務。儘管如此，此分部在報告期內同樣面臨較大挑戰，對整體表現的貢獻有限。

興宇國際家居廣場位於江蘇省鹽城市鹽都區行政中心、鹽城國家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內，總建築面積為75,600平方米，主要用於物業管理業務下的租賃服務。於報告期間，零售租賃市場持續面臨顯著低迷。為應對此艱困的市場環境，本集團作出戰略決策，暫停其物業管理業務分部的購物商場的營運，以進行翻新工程。此舉旨在提升商場的設施水平及整體吸引力，從而為物業奠定基礎，以期在未來的租賃活動中取得更佳表現並創造更高回報。儘管翻新工程暫時對收益造成影響，但管理層認為此項投資是確保長遠增長及在租賃市場中保持競爭力的必要一步。

除家居廣場外，本集團亦擁有一個位於江蘇省鹽城市彩虹路西側、總建築面積約20,000平方米的酒店項目。酒店的建設已暫停。

最後，本集團通過一家合營企業開始於香港承接部分建築工程項目。

展望

本集團將繼續密切關注市場狀況，並實施措施以減輕經濟放緩帶來的影響。首要任務是控制項目成本，並維持建築工程、營運及管理的穩定性。本集團將採取審慎的營運策略，以有效管理風險，同時加快收回應收款項。

同時，本集團正積極尋找及評估高增長業務機遇，以加強多元化發展並拓寬業務組合，以期建立多元化收入來源，推動可持續的長期增長，最終為股東創造最大回報。除核心業務外，本集團透過合營企業進軍香港建築工程市場，期望擴大在香港的業務版圖。

資本運營方面，本集團將推行穩健的財務規劃，專注於優化應收款項催收及改善資本結構，以支持持續發展。本集團亦已採取預防措施保障僱員健康與安全，增強韌性，為本集團的復甦及未來增長奠定基礎。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我們的業務能夠持續發展，有賴本集團員工的持續奉獻。董事會認為員工為本集團最重要的資產，一直致力於改善員工的專業成長，提供具有競爭力的薪酬方案及確保員工的健康和安全。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418名(二零二四年：415名)員工。於報告期間，總員工成本約為人民幣61,700,000元(二零二四年：約人民幣62,200,000元)。本集團之薪酬政策基本上為董事基於個別僱員的表現及市場狀況而釐訂的。除薪金及酌情花紅外，員工福利包括退休金供款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之購股權。

末期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任何末期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包括任何持有或存放於中央結算系統(定義見上市規則)之庫存股份)。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維護股東利益，提升企業價值和改善問責制。本集團已應用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所載的原則並採納所有守則條文(如適用)，作為本集團自身的企業管治守則。董事認為，本公司於報告期間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有關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經向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訂有書面的職權範圍。於本公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陳銘燊先生、還學東先生及梁澤泉先生。陳銘燊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常規，並討論本集團審核、財務報告系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亦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中審眾環(香港)富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工作範疇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中審眾環(香港)富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中審眾環」,前稱永拓富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同意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業績公告所載數字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相符。中審眾環就此執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鑒證業務準則進行的鑒證業務,故此中審眾環並無對本公告作出任何鑒證。

刊發年度報告

本公告將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dep.com.hk)。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應要求)及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可供查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疏浚環保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周淑華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主席及執行董事周淑華女士;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劉亞軍先生;執行董事張春熙先生及王建華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還學東先生、陳銘燊先生及梁澤泉先生。